**泉阳镇人民政府**

**2017年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2017年泉阳镇人民政府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县政府关于政务公开的各项政策规定，把政务公开工作作为推行“阳光政府”的一项有利举措，及时公开规定应该公开的各类政务信息及依申请公开政务信息。全文包括工作开展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提起行政复议和诉讼的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整改措施六个部分。本年报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17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一、政务公开工作开展情况**
  推进政府信息公开是贯彻落实《条例》的重要举措，是建设“服务政府、责任政府、法治政府”的一项重要工作。2017年我镇不断丰富主动公开内容，以公开促工作，以公开树形象，以公开赢民心，深入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社会公众获取政府信息的权益得到有效保障。

（一）狠抓建章立制，建立长效机制。

做好政务公开工作是政府职能转变和加强机关效能建设的必然要求。我镇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把推行政务公开列入重要议事日程，及时完善政务公开领导机制和工作机制，真正把政务公开作为一项重要工作来抓，形成了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落实专人负责的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在实际工作中注意研究和解决政务公开工作中遇到的新情况、新问题，不断总结推广好的经验和做法，带动政务公开工作的深入开展。

（二）创新公开形式，抓制度促规范。

我镇按照县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的组织部署，进一步修改完善了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对政务公开的内容、时间、程序、范围等做出了硬性规定和明确要求,使政务公开工作有章可循、有据可依，促使政务公开工作朝规范化、制度化方向发展。

（三）推行阳光政务，打造透明政府。

为促进政务公开信息公开工作的顺利开展，我镇广泛开展宣传教育和学习培训，不断提高机关干部对政务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牢固树立公仆意识和服务意识，进一步增强做好政务公开工作的主动性和自觉性，切实把政务公开、软环境建设作为接受社会监督、提高服务质量、促进内部和谐的一项重要工作，增强广大群众积极参与和监督的意识，努力营造推进政务公开、加强软环境建设的良好社会氛围。

（四）抓督查促落实，突出民生导向。

政务公开工作是一项实实在在的工作，没有责任，就难以开展，没有监督，就难以落实。为此，我镇从强化工作责任入手，狠抓政务公开监督体系的建设。一方面定期对政务公开工作进行自查，及时发现问题，总结经验，督促整改；另一方面广泛搜集和听取群众对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对群众反映的问题逐条登记，认真调查处理，不断改进政务公开工作。

1、建立组织推进机制。成立了政务公开领导小组，由党委书记任组长，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配备专职1名，具体负责政务公开工作。

2、完善《政务信息指南》和《政务信息目录》。根据县政府统一要求编写《指南》，对公众获取我镇政务信息的方法、程序、范围、时限作出说明。编写组织机构信息，向社会公布本单位政务公开的业务部门、办公地址、办公时间、联系方法等。将镇里的重大决策、年度重点工作与措施、与公众利益密切相关的事项、法律法规和管理规范等政务信息编入本部门的《目录》，主动向社会公开。

3、拓展政务信息公开形式。从方便公众出发，采用各种形式公开政务信息。一是通过政府网的专栏；二是通过镇政务公开电话直接交流，接受群众的咨询和投诉；三是通过政务公开栏等多种形式将政务信息延伸到各村；四是利用公告牌、便民手册等多种形式，及时、快捷地向公众公开各类政务信息。

4、强化监督反馈机制。政务公开工作是一项实实在在的工作，没有责任，就难以开展，没有监督，就难以落实。为此，该从强化工作责任入手，狠抓政务公开监督体系的建设。一方面定期对政务公开工作进行自查，及时发现问题，总结经验，督促整改；另一方面广泛搜集和听取群众对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对群众反映的问题逐条登记，认真调查处理，不断改进政务公开工作。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一）公开内容

按照《条例》规定，在泉阳镇政府门户网站设立信息公开专栏，公开的信息有：法律法规、政府公文、部门动态、乡镇动态、政府采购、便民服务等信息。2017年12月31日截止，我镇通过政务公开门户网站向社会公开政府信息180余条。所有的行政许可项目与政府采购公告的相关信息全部通过政府门户网站发布，做到阳光和透明。

（二）公开形式
    按照合法、有效的原则，根据内容、性质、要求、对象以及本镇的工作职能和实际，采取多种形式分层次分开。通过上公示栏、上网、上广播，规范公开内容、规范公开程序、规范公开监督制度。改善政务公开和便民服务条件，为人民群众提供快捷、方便的服务。

1、信息公开栏。政务公开形式实行静态与动态公开，对内与对外公开相结合。泉阳镇镇机关、村（社区）均设有信息公开栏，按季度公布党务、政务、村务、居务信息，方便群众就近，及时了解信息。

2、其它形式和渠道。通过各种会议进行宣传，印发各种书面资料，接待来信来访群众等多种形式和渠道，较为全面、透明地公开政府信息。

**三、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本年度我镇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未发生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收费、减免情况，全镇也未收取任何政府信息公开费用。2017年，我镇没有发生针对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的行政复议案，也没有发生各类针对政府信息公开事务有关的行政诉讼案。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
   2017年，我镇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绩，但仍然存在一些问题，主要表现在三个方面：一是信息质量有待提高；二是监督检查力度有待进一步加强；三是信息公开服务作用有待加强，群众关注的热点信息内容有待深化。

**五、下一步工作安排**

在今后的工作中，将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进一步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内容。按照《条例》要求，增强做好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的意识，加大公开力度，凡涉及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切身利益的政府信息，以及需要社会公众广泛知晓或者参与的事项信息都要及时主动公开。
  （二）进一步拓展政府信息公开形式。充分发挥政府网站第一平台作用，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同时，强化档案馆等部门查阅场所服务功能，推动政府信息公开渠道向社区、村屯等基层领域延伸，为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获取政府信息创造便利条件。
  （三）进一步提高政府信息公开水平。加强政府信息公开试点单位指导和经验总结，适时开展工作交流，通过举办经验交流会、现场工作会议、调研考察等形式加强业务交流。同时，加强对依申请公开制度的研究，进一步完善依申请公开工作机制，落实办理责任，规范办理流程，提高办理质量，满足人民群众获取和利用政府信息的需求。
  （四）不断规范行政权力阳光运行。重点推进公权力大、公益性强、公众关注度高的热点及焦点问题进行公开，着重抓好医 疗卫生、劳动就业、环保、国土资源、城乡建设、房屋拆迁、住房保障等方面的政府信息公开。规范行政执法信息公开行为，加强对涉及社会公众切身利益、社会影响大、群众关注度高的行政执法结果公开管理。今年将重点公开“三公”经费、保障性住房、食品安全等热点信息，维护广大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

泉阳镇人民政府

2018年1月17日